

中山大学新华学院文件

中新教务〔2019〕24号

关于开展2019届校级优秀 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评选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、直属系：

本科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是本科教学阶段培养学生综合素质与创新、实践能力的重要环节，是对学生本科学习阶段最重要的一次综合考察。为进一步提高学生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质量，决定开展2019届校级优秀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评选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选对象

2019届毕业生中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总评成绩优秀者。

二、评选程序

（一）各学院、直属系推选

各学院、直属系原则上按照不超过专业人数 1% 的比例进行推选，每个专业至少推选 1 篇毕业论文（设计），并填写《中山大学新华学院 2019 届校级优秀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推荐表》（附件 1）。

（二）各学院、直属系评审

各学院、直属系自行组织专家并成立评审小组进行评审。评审小组一般由 3 名（要求校外专家 2 名或以上）副高及以上职称人员组成，负责对拟推荐的校级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进行质量审查，并填写《中山大学新华学院 2019 届校级优秀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评审表》（附件 2）。

凡有剽窃、抄袭等现象的论文（设计）不予入选。

（三）学校评审

对各学院、直属系在评审阶段存在异议的拟推荐毕业论文（设计），学校聘请有关专家组成校级专家评审小组进行复评。

（四）校级答辩

获推选校级优秀的论文（设计）者必须参加校级答辩。答辩的时间地点另行通知。

（五）公示与表彰

经各学院、直属系推选、评审，学校复评、答辩后，学校将拟获评结果予以公示，公示无异议后确定为 2019 届校级优秀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。

学校对被评为 2019 届校级优秀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作

品统一结集并编印存档，并对论文（设计）作者予以通报表彰，同时颁发荣誉证书和奖金。

三、材料报送

各学院、直属系需于 2019 年 5 月 22 日（星期三）前将以下材料报送至教务处（过期不交材料视为放弃）：

（一）中山大学新华学院 2019 届校级优秀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推荐表（附件 1）；

（二）中山大学新华学院 2019 届校级优秀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评审表（附件 2）；

（三）中山大学新华学院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开题报告、成绩评定表、答辩情况表等相关表格；

（四）中山大学新华学院 2019 届校级优秀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电子版 word 版本和 pdf 版本文档（完整版和汇编版）各一份，汇编版的具体要求和模版见附件 3。

由于出版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集有字数方面的限制，各学院、直属系提交的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电子版总字符数原则上不超过 8000 字。若原文档超出 8000 字，需请学生在保证论文完整性的基础上进行调整修改。

联系人：罗跃帆，东莞校区格物楼②B-204 室，电话：0769-82676822，邮箱：857027274@qq.com；钟婉，广州校区办公楼 207 室，电话：020-87065905，邮箱：2229145879@qq.com。

- 附件：1.中山大学新华学院 2019 届校级优秀本科毕业论文
（设计）推荐表
- 2.中山大学新华学院 2019 届校级优秀本科毕业论文
（设计）评审表
- 3.中山大学新华学院 2019 届校级优秀本科毕业论文
（设计）汇编格式和模版（word 版和 pdf 版）【附
件 3 不随文下发，请到实践教学工作 QQ 群（群
号：584840930）下载】



中山大学新华院校长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19 年 5 月 10 日印发

附件 1

中山大学新华学院
2019 届校级优秀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推荐表

院（系）：

专业：

姓名	学号	毕业论文（设计）题目	指导老师姓名、职称

院（系）意见：

院（系）负责人签名：

（盖公章）

年

月

日

附件 2

中山大学新华学院
2019 届校级优秀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评审表

院（系）：

专业:

姓名	学号	毕业论文（设计）题目	评审专家姓名、职称
专家评审意见：			
1.同意（） 2.不同意（） 评为校级优秀论文			
专家签名：年 月 日			

注：在表内 1.2. 中选择一项，并在（）中打“√”。